

# 2023年童年初一读书笔记 童年的朋友初一 (优质19篇)

答谢词是一种传递感激之情的方式，它可以让我们的心情更加愉悦，同时也能增加和他人之间的亲近感。最后，要注意答谢词的长度和结构，控制好篇幅，确保表达的内容简洁明了、具有亲切感和感染力。下面是一些经典的答谢词示范，供大家借鉴和参考。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一

朋友，是什么？童年的朋友，又是什么？朋友，就是和你志同道合的人；童年的朋友，就是你儿时的玩伴。而我儿时的玩伴，却是一只可爱的玩具小熊。

这只小熊是我8岁时小姨送给我的，我抱着它就不放下，显然，我很喜欢它。

小熊的眼睛里记录着我成长的美妙时刻；在小熊的耳朵里记录着我成长的音符；在小熊的鼻子里记录着我成长的味道……我爱我童年的朋友，我爱我童年的生活！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二

我的童年是快乐的，它充满着回忆，刺激、有趣。

那年夏天，院子里，我和伙伴们吃过晚饭玩起了“鬼抓人”的游戏。

游戏开始了，当“鬼”的小李数完数首先抓的是小珍，小珍被追得有气无力，眼看就要被“鬼”抓到了，我连忙跑过去一把把她拉着跑，你可不知道，一个人带着比自己重八斤的人跑起来有多困难！“鬼”比我们跑得快，一下就把小珍抓

住了，而我为了自保，只能把小珍给“鬼”了。我边跑边对小珍说：“你别怕，我会回来救你的。”

虽然我嘴上说要救她，可一直想不出救她的办法。小珍急得直对我眨眼睛。情急之中，我终于想出了一个万全之策：我把“鬼”引开，小杨去救小珍，救到小珍之后，他们再来援助我。想好之后，我就去叫小杨，告诉他我的计划，小杨也觉得可行。

开始行动，我站出来对“鬼”大叫：“你来呀，你来呀，你肯定抓不到我的。”不知是把他惹怒了，还是怎么着，“鬼”扔下小珍向我跑来，小杨趁机飞奔过去救小珍。把小珍救到手后，不知他们是忘了过来救我，还是故意想捉弄我，我一边躲避“鬼”的追赶，一边张望，却一直没有看见他们救我的声影。

眼看我就要被捉住了，这时小珍飞奔过来，一下把我拉走了。我问小珍：“刚才你为什么不来救我？”“这不是把你救出来了么！”小珍嘻嘻一笑，“我们就是想吓一吓你，让你也尝尝被吓的滋味！”“你们太坏了！”我扑过去打小珍，却不知道“鬼”正悄悄向我们逼近。“啊！”不知谁惨叫了一声，我们回头一看，原来是小杨被抓了。

后来，我们用同样的方法，把小杨也救了出来。

童年是快乐的，像繁星一样耀眼，像花儿一样美丽，我爱我的童年时光。

#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三

在我们的生活中，每个人都有一段既美丽又有趣的童年记忆，有的是做傻事，总能让人捧腹大笑；有的十分有趣，让人哭笑不得；还有的十分让人烦恼，忧伤的事儿，让人眉头紧锁。而我却经历过两件与众不同的事：一件事第一次掉牙，另一

件是亲人去世。下面就让我们来回忆一下吧！

记得有一次，我掉牙是在七岁的一个晚上。那天晚上，我刚好洗漱完后，发现我的嘴里有一颗不争气的牙齿正在荡秋千呢！然后，我走进房间，一个鲤鱼打挺，鸽子翻身就躺在了床上。

当第二天我起来的时候，稀奇的发现我的牙齿在自己的舌头上。我想：难道我晚上梦游了，用手把牙齿给拽了来。我告诉了父母，他们没说什么。把我的牙齿往天上一抛，就送给了牙仙子。

还有一次，那就是亲人去世。我记得那时候我才三岁半呢！那天晚上，我的爷爷因为干事太辛苦了，而得了一场大病，才过几天就去世了。在哪个时候，由于我还不太懂事，所以说了许多话。

在守夜的那天当中。有一次我看着爷爷的棺材，指着棺材前的桌子上那一个空空如也的饭碗。对妈妈说：爷爷还活着，饭都被吃光了。她只对我笑了笑。

当我回到厨房的时候，我当着在场的所有人说：是谁杀了我爷爷？我瞪了他们一眼，又大声吼：我要为他报仇！说完，我便垂头丧气地走开了。

在爷爷过世的那几天，我整个都无精打采。过了好久，我才忘记了这件事。

在生活中，我们经历了一些事之后，要懂得吸取教训。如果不吸取教训，那么你就会一错再错，一直到你心服口服的时候。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四

童年，是一朵芳香四溢的花，一个装着小秘密的五彩缤纷的宝盒；又是一条清澈透明的小河，一个色彩缤纷的梦。童年的故事就像那葡萄架上的葡萄那样多，数也数不清，说也说不完，就让我摘下那个紫红的、闪闪发光的故事说给大家听一听吧！

记得有一次我去三姨家玩，可是只有弟弟和我。我们两个人，干什么呢？和弟弟一阵冥思苦想后，我们准备到院子里去看看。走到菜地里时，我们突然看见土地坑里有几条死鱼，便站在那里看着那些鱼。弟弟看我看得这么认真，奇怪地问我：“姐，你看啥呢，不就是几条死鱼吗？”而我却一本正经地对他说：“这些鱼虽然死了，可是还能做菜呢。”弟弟说：“怎么可能啊，都是用大鱼做菜，这鱼这么小，怎么做啊？”我说：“大鱼都是用钱买来的，我们没有钱，就只好用小鱼做菜了，你说是不是？”“恩，也对，那咱们做吧，爸爸妈妈一定会夸咱们的。”“对对对。”我高兴地说，心里还想着待会三姨该怎么夸我们。

我和弟弟每人找了两个“工具”——两个长木棍。便开始做起来了“红烧金鱼”。我们两个用长木棍把金鱼的肚子剖开，弟弟是我的小助手，他又为我拿来了石头、玻璃碎片等“工具”，我拿着玻璃碎片把金鱼肚子里的东西拿出来。弟弟看我这样做，不解的问我：“姐，你在干吗啊？”我说：“洗鱼呗。”弟弟说：“可是，没有水啊？”“嘿嘿，这你就不懂了吧，这叫干洗。”我得意洋洋地说。“哦，原来如此啊。”弟弟恍然大悟。我说：“快点做吧。”说完，我和弟弟又开始做了起来。“洗”完了鱼，我对弟弟说：“去拿点盐、味精来。”“是，长官。”弟弟像个小士兵一样。过了一会，我要的东西拿来了，我和弟弟一起把这几条鱼拿到小木板上，在这几条鱼身上撒点盐、味精。

哈哈，一道“红烧金鱼”就做好了。

碰巧，三姨过来了，看到我们把这些鱼“五鱼分尸”了，奇怪地问我们：“你们在干什么呢？”“我们在做饭。”我和弟弟异口同声地说。“什么？你们在做菜？”“对，我们准备中午吃这个。”“哈哈，你们两个小笨蛋，这种鱼是不能吃的，再说，做菜是要把菜洗净、烧好才能吃，你们这叫什么做菜啊。”“哦，我们知道了。”我和弟弟都难为情地低下了头。

现在回想起来，我都会忍不住哈哈大笑，自己竟会做出这样的傻事。不过，我现在啊，可不会再做出那道名菜——“红烧金鱼”了！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五

童年，一个多么好的词语！只是它会一去不复返！令我们留恋，令我们回忆。

小时候总想快点长大，长大了就可以天南地北的玩，长大了就可以做自己想做的事，长大了

童年的记忆现在只能是记忆拉，永远不能再成为现实不能再重现，悄悄的溜走，慢慢的遗忘，只是会偶尔的回忆起童年里的点点滴滴，片段段，一个人傻笑，一个人分享，因为那是我自己的童年。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六

小时候，我甭提有多喜欢娃娃了，走在街上，每每看见橱窗里放着一个个美丽的、可爱的娃娃，都会呆着不走，心里想：我要是能有一个属于自己的布娃娃该有多好啊！就在我五岁生日那天，妈妈送了一个精巧的布娃娃给我，我当时快乐的如同一只袋鼠，抱着它在屋里蹦来跳去。这个布娃娃有着一头金灿灿的卷发，一双又大又圆的蓝眼睛，加上又长又翘的

睫毛，显得那么的富有神彩，而且你把它平放下了，它的眼睛马上就闭上了，多有意思啊！它的樱桃小嘴更是惹人爱，嘴角微微上翘，正对着你微笑。

我对它真是爱不释手，吃饭时抱着它，睡觉时也让它陪着我，真是形影不离。记得暑假时，爸爸妈妈都上班去了，空旷的屋子只有我和洋娃娃的身影，我给它讲故事，唱歌给它听，而它永远是微笑着的，当我最忠实的听众。噢，那么多孤寂无聊的日子是它陪我度过，我们的感情越来越亲密无间了。记得有一次，我去外婆家玩，回来却忘带了，当天晚上我哭着喊着，就是睡不着觉，后来还是妈妈抽空到外婆家帮我抱回来了，要知道，外婆家是在很远的地方。从此，我总是很小心，没有再把洋娃娃弄丢过。那些已经是好几年的事情了，但想起来却如亲清晰，看着手中的娃娃，虽然已经破了，但我却觉得它十分珍贵，它是我童年的玩伴，让我的童年充满了欢乐，我将把童年的记忆封锁好，当作一生的宝贵财富。

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，方便收藏和打印

推荐度：

[点击下载文档](#)

[搜索文档](#)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七

童年似一朵花，它是白色的，代表纯洁；童年是一首诗，它是抒情的，代表可爱；童年是一首曲子，它是轻快的，代表活力。童年是多种多样的，它在我们身边时，我们却不知不觉地让它溜走；它走后却令我们回味无穷。

回忆童年，让我们一同走近《城南旧事》，一起去感悟童年的美好。

第一次接触到《城南旧事》是在小学，那时，出现在我们的课文里，一开始就被它丰富的语言内容迷住了，但读后我才发觉：作者并不是只为描写老北京的人，而更多的是对童年的回忆和对老北京的无限思念。

我读完全书后，有许多不同的感受。例如在英子新家的前面有一块空草地，一天小英子看见一个蹲在草地的人，那人是一个小偷，可是，小英子却并不知道，英子爱与那人一起说话，几次交谈后，英子知道那人的弟弟和自己一个学校，而且成绩优异。那个人因为家里穷，交不起学费，才做了小偷。那时的社会贫富分化非常严重。穷人只能干最苦最累的活，而富人却不用费一些力气，就能得到一大把钱。我终于明白为什么会有“朱门酒肉臭，路有冻死骨”，这句诗用来比喻那个年代是再符合不过了。

与英子故事里的那些人相比，我们是多么幸福，可以享受父母的爱，我们不用过早地干家务，不愁吃，不愁穿，但每天却在抱怨父母不够爱自己，作业太多，压力太大，可是，我们与英子相比，是多么幸福。

读《城南旧事》，让我更珍惜现有的生活，对父母更加孝顺，对学习更加认真，因为我知道，失去了，就不会再拥有了。

《城南旧事》是我读完书后，感受最多的一本，它就像一面

镜子，让我们不时回望童年的自己，在自省中成长！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八

在一起的时光，我会把它当作最美好的回忆。

回想昨日，我背着书包蹦蹦跳跳的跨入了学校，如今我就要和这个呆了6年的学校挥手告别了，心中的不舍之情不禁涌上心头。

月有阴晴圆缺，人有生死离别。在时光流逝的同时，一些事、一些人也会伴随时光一起而逝，永远离我们而去。但留下的还是只有那深深的记忆吧！在我成长的同时一些事都需要我去经历、去感悟。

在小学生涯结束时，我只想为他画上一个圆满的句号。上课时班里的某某捣乱、班主任的严厉责斥或是谆谆教导、因为下雨而不能上体育课时同学们的抱怨、同桌的欺负、走廊上与几个好友在聊聊天……这一切的一切是似乎还历历在目啊！也许以后我们看着毕业照是会笑着回想起来，他(她)那时是怎样怎样的。

这段回忆就让我们一起把他珍藏在我们心中最深处的地方，这段我们相处的时光就把它当作最美好的回忆吧!!!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九

溜走了，但是它们像小精灵般永远藏在我的心灵里。

记得有一次，我在家里闷得无聊，很想做一件事。忽然想起在电视上曾经看过有人用水碗和筷子能敲出音乐来，今天我也来试了试。

我从碗柜里拿出了七个碗和一根筷子，并用筷子在碗上敲了



起来，可七个碗发出的声音都不一样，仔细一瞧。哦！原来我拿的碗各不相同。我又换了七个相同的碗敲了起来，发觉声音还是不同，一点规律也没有。这时，妈妈走了过来，他提醒我敲的是七个碗的不同位置，而且用的劲也不一样。我按照妈妈说的做了改变，果然有了一点旋律，于是我又跟电视上学着在每个碗里面倒上了多少不等的清水，然后不断地敲，我发现水放得越少的碗，敲出的声音越清脆！多么有趣啊！我觉得非常高兴，似乎自己成了一个发明家，我没有休息，又在一个空盒子上绑上了很多的空心塑料棒和橡皮筋，然后用不同的劲拉橡皮筋，虽然弹出的声音很小，但也能弹出美妙的声音。

原来世界上有这么事，我真的很激动。我想：只要我们平时注意观察，并动手去做，就能有更多的发现和创造！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十

在漫长而有趣的童年中，我常发现日常生活的小秘密，但最难忘的还是那次发现了有关苹果上“福”字的秘密。

那是发生在不久前的事情：一天，天气晴朗，我和妈妈一起到街上玩。路过一个卖水果的摊档时，我无意中发现摊上摆着许多又红又大的苹果，奇怪的是，每个苹果上都“印”着一个个青绿色的“福”字，有的甚至还印上“一帆风顺”等祝福语，有趣极了！在感到新奇的同时，我脑海里又浮现出个大问号：怎么苹果上会有个“福”字呢？于是，我便向妈妈提出了疑问，岂料妈妈只是神秘地向我闪了一下眼睛，说：“要获取知识，就必须自己去研究啊！光靠别人说是不行的。你想想看吧！”然后就走开了。我马上回到房间，左思右想：苹果上的字是写上去的吗？不，不可能，写上去的字一抹就掉，保存不久。难道那是贴上去的吗？更不可能，贴上字的苹果就吃不了，不就白费工夫了吗？要是刻上去的呢？苹果一会儿就腐烂了，怎么吃？……思前想后仍毫无头绪。

于是，我便向《十万个为什么》请教。当我读到“万物生长靠太阳，有充足阳光的植物就可以茂盛生长，反之就会失去原来的光泽。”这一句时，一个大胆的想法就跃然脑海，我兴奋得手舞足蹈。我不满足于纸上谈兵。因此，我决定做实验来证实一下。下午，猛烈的阳光照射着大地，我找来一块胶片和一个小夹子，来到阳台的花盆前，轻轻执起一片叶子，把胶片放上去，用小夹子小心翼翼地夹好。若干天后，我又回到这里，此时阳光已经不那么猛烈了，我迫不及待要看看自己的实验成果，我细心地取出夹子，拿开胶片，看到原胶片的颜色转淡了，与其它地方翠绿的颜色形成了鲜明的对比。我顿时一拍脑门，恍然大悟，原来苹果上的字是由于阳光不足造成的。只要在苹果未完全熟透的时候在上面贴上“字”，那么一段时间后把“字”撕出，上面便会清楚地出现这个字了。这是因为贴着字的地方长期受不到阳光的照射，变成了绿色，跟四周红通通的颜色成了鲜明的对比。看上去就像真的有一个字似的。我连忙把想法告诉了妈妈。妈妈微笑着点了点头，“不错，继续努力吧！”

这次小小的发现使我明白了：凡事只要自己去研究，去探索，就能把事情办好。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十一

今天天空湛蓝深远，空气清新甜润。老师打算让我们玩沙包。我心想：不就是丢沙包吗？老师说：“小时候，老师的学校门口一出门就是操场，只要有时间，我们都会约几个同学玩。”我又深思：丢沙包有多好玩啊！竟然可以吸引老师的眼球。老师让我们准备一下。下午第一节课全玩，听完老师说的话不少同学都睁大了眼睛，张开了嘴巴。

下午来临，老师果然带我们出去了。比赛开始了，只见王佳玥组目光坚定走了中间，准备着吴文淇队人员的攻击。进行pk了，吴文淇队两名投手目不转睛地盯着王佳玥组员，好像早已做好开始攻击准备。只见投手拼命的把沙包投向对手，

可人家全部都躲开了。投手白投了。我过去跟她说：“就三个字快、准、狠。投手听着我的指令，露出了神秘的微笑。我感觉中了诅咒了一样。她用我那三个字，打出了奇迹，一下子就击败了三至四个人。我非常高兴，我们队要取得胜利了。不一会儿，王佳玥组就还剩组长一个人了。她哈哈大笑，仿佛在说：“只剩我了，你们可真笨。”我看到两名投手采用“定住”方法，把王佳玥定住了。投手把沙包扔向王佳玥，只见“啪”的一声响，王佳玥被打中了，吴文淇和队员很高兴。

吴文淇队上场了，她们用不屑的眼神盯着刘晓宇和孔令茜，好像在说：“我们才是最棒的！”比赛开始了，刘晓宇把沙包扔向中间，我们全体躲开了，我们跑过来，跑过去，忙得不亦乐乎。场上只有我、崔昊、吴文淇了，我们屏息凝视，等待着进攻，不好，崔昊打中了，吴文淇也被打中了。场上只剩我一个人，我目不转睛地盯着沙包。我体力不支，没有躲开。正在这个时候，下课铃响了，老师把我们带回了教室。我们期待着下一次的玩耍！

丢沙包——童年的快乐！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十二

每一个人的童年，都是最美好的。而我童年中发生的事犹如天上的繁星、沙滩上的贝壳一样多……下面就让我给你摘两颗星星看看吧！

那是在我上二年级的时候。有一天，校长突然要求我们天天都戴红领巾。可回到家之后偏偏就发现红领巾不见了，妈妈也着急地帮我一起翻找，可找了很长时间后，仍是不见踪影，于是她就自言自语地说：“你的红领巾怎么就不见了呢？”我紧接着便脱口而出：“红领巾一定是自己长翅膀飞走了。”妈妈听了之后，被逗的笑了起来。

这时妈妈却做了一个大胆的决定，只见她找了一块红布和一个剪刀，让我自己做一个红领巾。我想：不就是一个三角形吗，那有何难？于是，便开工了。我这儿剪一块，那儿剪一块，剪完之后拿起来一看，呀！怎么剪成了歪歪扭扭的多边形啦？妈妈看着我的“杰作”，不禁笑了起来。我不得不佩服，还是妈妈心灵手巧，三下五除二就让红领巾起死回生了。

还有一次是星期六的早晨，我本该去英语辅导班的，可却不小心睡过了头，便慌里慌张地换好鞋去了英语班。刚进班，同学们看着我便笑了起来。最后，还是同桌告诉我，我一只脚穿的是皮鞋，另一只脚穿的是旅游鞋。听完之后，我的脸刷的一下子就红到了耳朵根。

这就是我有趣的童年，童年过得很快，让我们都来好好珍惜美好的童年吧！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十三

每个人童年的回忆里都会有许多陪伴自己度过童年的忠实伙伴，可是最值得让人回忆的还是那些童年里的“老朋友”。

我的脑海里总浮现出一幕情景，在公园里，两道小孩的影子在抛皮球，玩得不亦乐乎，其中，一个人是我，另一个便是我最好的“老朋友”——阿强。

虽然这么多年过去了，可是我对他的印象还是很深刻，一个圆圆的小脑袋，胖乎乎的身体，总戴着一顶破旧的牛仔帽，简直就是个标准的“小大人”。

小时候，邻居家的小孩子总是欺负我，可阿强总是护着我，每次看到他那张憨厚的脸，我就会感到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甜蜜的感觉。

我童年的“老朋友”走了，可我的耳边总回响着阿强那温和

的声音，“记住，做人要对得起自己的良心——”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十四

今天，我学习了《鲁本的秘密》一文，主要内容是写：在1946年的母亲节，鲁本自己捡麻袋筹钱为母亲买礼物的一件事。想想现在的我，得来的压岁钱不是买小玩意儿就是去超市买吃的，怎么会想到妈妈的爱呢？而今年的母亲节，匆匆的我，没来得及准备礼物，则用自己的全部心意为妈妈做了一张幻灯片贺卡，哪比得上乖巧、孝顺的鲁本，为了给妈妈准备礼物，用自己真诚的心、勤劳的双手准备了大半年。可我却忘了母亲节在哪一天！

生活在21世纪幸福的我们，谁想过收集废品为妈妈准备一份精致的礼物呢？与鲁本比起来，我是多么地幸福呀！可是，我却没有好好记住妈妈的节日，看来，以后得多加努力了！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十五

每当我站在窗前欣赏风景时，总会看见一群天真可爱的小朋友，在院子里自由自在的玩耍，这不禁让我想起童年时有趣的场景。

记得小时候，院子里的小孩子都很喜欢玩“过家家”，常常把自己所买的玩具，无私的贡献出来当厨具，在外面大声吵闹，又加上厨具的声音，“乒乒乓乓”，吵得大人们都睡不着。

我们几个孩子只有厨具，而并没有真正的蔬菜可供我们下厨，所以我们干脆去拔一些野草，摘一些野花来充当菜肴，若是还嫌不够，就又向父母去“讨”一些蔬菜，把它们都捣碎，好来炒菜。有时候，自己为了要当什么主角，而大吵一场，可是不到五分钟，就又和好如初了，继续该炒菜的炒菜，该干嘛的干嘛。

每一次我看见妈妈穿着高跟鞋出去，又画得妆，心里就十分羡慕。所以抽空便会偷偷地去拿妈妈的高跟鞋给自己穿上，又用口红像她一样涂涂嘴唇，画上几道眼影，就赶快穿到外面去向伙伴们炫耀一下。伙伴们看见以后，也要去拿她们妈妈的高跟鞋来穿，然后也画上妆，大家再胡乱走一圈，全都跌倒在地上。看见对方摔得灰头土脸，忍不住哈哈大笑，从此以后就再也不敢穿了。

到了晚上，院子里的大哥哥大姐姐也都出来了，我们围在一起，听某一个人讲鬼故事，然后吓得浑身发抖，急着要回家，可回了家又想跑出来，就这样来来回回，差不多一个鬼故事要讲好几天才能讲完。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十六

蒲扇的檀香，桂花的飘香，茶味的余韵，那是我童年最美好的记忆。

——题记

夏。

乡下去，小路上，田地边，阳光火辣炽热，桂花树也显得无精打采，投下一片斑驳的树影。

“啪——”不一会儿，蒲扇砸在了我的脸上，我这时才想起外公有关节炎，不能一直活动，“外公，别扇了吧。”他摇摇头：“没事，没事，你睡吧。”

我拗不过外公，却困意全无。我微睁双眼，这时，我才看清楚那双手，指腹的老茧粗糙坚硬，手上的褶皱如那干枯的树枝一般。青色的血管凸起，如黄土上的一条条沟壑。

我不禁红了眼眶。“知了——知了——”起伏的蝉声与悠悠

檀香奏出夏天最美的乐章。

秋。

植物竞相枯黄凋落，外公的田地里却是色彩斑斓。金黄的桂花，火红的枫树，碧绿的玲草，勾勒出一副名为《秋》的油画。

“外公，桂花开满啦！”我兴奋极了，外公外婆闻声带上工具来摇桂花。“一二三！”大小三人在树下摆晃着桂树，金黄的花瓣如一只只小蝶，在围绕我们飞舞。桂花落在我们的头上，肩上，鞋上……处处弥漫着清香，口中也仿佛尝到了一颗清甜的糖果。

桂花晒干后可以制成桂花茶，干瘪的桂花在温热的茶中，逐渐舒展开来，在水中旋转舞蹈。入口一股微涩，随之而来的是甘甜，令人回味无穷，秋的气息便就在桂花的余韵中消逝。

蒲扇，桂花，它们如一幅五彩斑斓的木刻画，印刻在我成长的记忆里，令我难以忘怀……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十七

童年是美好的，有趣的，难忘的，丰富多彩的，童年总是让我想起它，尤其是那东西，像石头上的一道口子，无法抹去。

事情发生在一个冬天。北风吹来，痛得我脸上像刀割一样。雪花从天而降，把所有花草树木都染成了白色。真是一个粉与玉的世界！

“妈妈，你为什么要出去！”我好奇地问。妈妈好像心情很好，高兴地说：“好的，乖乖呆在家里，妈妈很快就回来”，我欣然同意。

时光流逝，“叮咚，叮咚。”门铃响的时候，我心想：妈妈一定回来了。我赶紧开门，是我妈，还没来得及说话，我妈先说了一句“亲爱的女儿，看我给你带来什么？”它是一条金鱼。我忍不住说。我悄悄对妈妈说：“你真是我的好妈妈”。说完，他带着金鱼去了浴室。

来到卫生间，我拿出一个盆子，往里面倒了两条活泼的小金鱼，看到小金鱼在水里欢快地游来游去，心里甜如蜜。

外面的雪越来越大，花木上已经堆了一层厚厚的雪。微风轻轻吹来，发出吱吱嘎嘎的声音。

这时，我不禁担心起来。鱼在冷水里会冷吗？我心里忍不住想到一个主意。我小心翼翼地吧台里拿出一瓶开水，倒进盆子里。这一刻，鱼儿快乐的游着，我说不出的开心。然而好景不长。相反，鱼轻轻地漂浮在水面上。这时，妈妈走过来喊道：“亲爱的女儿，你对金鱼做了什么？”我不得不如实向母亲汇报。我妈突然傻了，不自觉的傻笑起来。我问妈妈为什么，妈妈只告诉我：“女儿，你长大了就明白了。”。

直到今天，我才明白了当初的道理，也明白了自己的愚蠢。

时间过得很快，童年也渐渐离我远去，但童年依然在我脑海里回响，那么有趣，那么难忘，那么美好，那么。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十八

童年似一杯牛奶，散发着浓浓醇香；童年似一勺蜜糖，甜蜜无比；童年似一杯清茶；令人回味无穷。

那年春季，百花齐放，鸟语花香，放眼望去，万紫千红。年幼的我拉着妈妈的手，一脚一脚走在街上，欣赏着春天的无限风光。



“卖棉花糖咯！买棉花糖咯！”我一听，两眼发光，拽着妈妈的衣角，循着声音跑向街口。哈！我找到啦！我惊喜万分：“妈妈，妈妈，棉花糖，棉花糖。”

妈妈见我两只眼睛眨巴眨巴的，扭不过我，笑着摸了摸我的头：“买，给你买。”

拿着棉花糖，我迫不及待，小手一拉，棉花糖被扯下一块，后边还飘着几条丝。我张大嘴巴，一口塞入，棉花糖在唇齿间融化，甜甜的。我盯着棉花糖，一口又一口，三下五除二就把棉花糖吃得精光。吃完还不忘伸出舌头，舔舔木棍子，恨不得把上面的残渣吃得一干二净。

外婆见我这样，“噗哧”一声笑了出来：“看她这样，回去准要掏枕头里的棉花吃！”

一回家，我便扑到床上，细细回味着棉花糖的味道。对了！棉花糖是用棉花做的，枕头里的棉花不也可以吃吗？嘿嘿！我真是个小机灵！说罢，我一纵身，飞扑向枕头，扒出里面的棉花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抓起一团棉花就往嘴里送。

嚼着嚼着，我一皱眉头：咦？怎么没味？随后，我一口将棉花吐了出来，带着疑惑来到妈妈身旁：“妈妈，棉花怎么没味呀？”

“什么棉花”妈妈不解地看向我。

“棉花糖是由棉花做的，那为什么枕头里的棉花没味呢？”我又着腰，嘟着嘴，问妈妈。

妈妈愣了一会，随机哈哈大笑起来，留下一脸不解的我，孤零零地站在一边。

仅仅是一根普通的棉花糖，就能勾起我的童年回忆，它为我

的童年更增添了一份乐趣，一分光彩。

## 童年初一读书笔记篇十九

童年是一幅画，画里有我们的天真和可爱；童年是一首歌，歌里有我们的幸福和快乐；童年是一个梦，梦里有我们的憧憬和幻想；童年是等等。

而我的童年，有许多的有趣的事，它们使我的童年变的很快  
乐。每当我想起我童年的那些事，便会牵起一丝微笑。